



供即時發佈

##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澄清 對營養標籤制度修訂的誤解

超過四十萬名消費者支持修訂營養標籤建議

(2008年5月23日，香港) –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協會」）欲澄清某些報導對政府修訂營養標籤制度的誤解。立法會將於下星期三（2008年5月28日）就有關修訂作出表決。

根據有關修訂，每年銷量低於 30,000 件及具營養聲稱（例如：「低脂」、「無膽固醇」、「低鈉」及「無糖」）的食品將獲得豁免。

香港關注營養標籤聯席會議稱，政府將給予低銷量食品的豁免擴展至具營養聲稱的食品，將危害兒童及長期病患人士的健康。

協會代表鄔嘉華先生反指該聯席會議提供的資料誤導：「有關修訂已獲得超過 400,000 萬名消費者的簽名支持，該修訂能確保較健康的食品繼續在香港銷售。這些較健康的產品均已根據原產地的法例標示充足及正確的營養資料。倘若這些「低脂」、「無膽固醇」、「低鈉」及「無糖」的食品從貨架上消失，它們將會被含較高份量脂肪、膽固醇、鈉及糖的食品取代。

「這明顯不能保障消費者的權益，令心臟病及糖尿病患者選購沒有或含低份量脂肪、膽固醇、鈉及糖的產品的權利被剝奪。我們因此支持政府的修訂建議。」

現時本港的超級市場出售約 65,000 種預先包裝食品，當中約 15,000 種具有營養聲稱。而大部分具營養聲稱的食品每年銷量均低於 30,000 件。

這些較健康的食品主要在美國、日本、澳洲及歐洲製造，而這些地區均已對具營



HONG KONG  
RETAIL MANAGEMENT  
ASSOCIATION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

養聲稱的食品實施強制性標籤。此外，在現行法例下，消費者已獲得保障，免受作出虛假或誤導聲稱的食品影響。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61 條(第 132 章)，任何人出售的產品展示「(a)對食物或藥物作出虛假說明的標籤；或(b)預計會在食物或藥物的性質、物質或品質方面誤導他人的標籤」，即屬犯法。

「香港超過百分之九十的預先包裝食品均從外地進口，海外製造商並不會為香港市場而測試及重新標籤具營養聲稱的低銷量食品。」鄔先生補充。「政府為低銷量產品提供豁免時已明白此情況。倘若政府不提出修訂，多達 15,000 種較健康的食品將從本港超級市場貨架上消失。」

### 15,000 種食品真的會受影響？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估計現時約有 65,000 個庫存單位 (stock keeping unit) 在香港銷售。作出營養聲稱的產品在一般超級市場只佔百分之十，在特色商店卻可佔百分之三十五 (具營養聲稱的高銷量食品未有包括在內)。整體而言，百分之二十三的預先包裝食品具有營養聲稱，即相當於 15,000 種產品。

這個數字其實比政府於 2005 年進行的規管影響評估中估計的數字更保守。該規管影響評估指出「超過四分之一」的預先包裝食品具有營養聲稱，而具營養聲稱的食品的數目自 2005 年以來不斷增加。

- 完 -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陳家靜女士

電話：2837 4725